



## 中标通知书

聊城顺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山东省聊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聊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押解车辆采购项目，编号：SDGP371500000202402000656/XLCZFCG-2024-1095，标包名称：聊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押解车辆采购项目，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于2024年11月20日09点00分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评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审，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程序，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925800.00元。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山东省聊城市中级人民法院签订采购合同。

山东省聊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1日

温馨提示：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山东省财政厅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等部门出台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贵单位如有融资需，可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信用担保和合同融资专区”了解详情。